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3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山华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5年5月21日，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其中，公司股东中山华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慧咨询”）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华慧咨询出具的《股份交易进展告知函》，获悉华慧咨询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及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华慧咨询	集中竞价	2025/6/13-2025/6/20	36.87-40.94	2,630,000	0.84%

- 注：1、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 2、计算占比时，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12,200,000 股计算（无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下同；
- 3、如相关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小数位数保留及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慧咨询	合计持有股份	13,134,240	4.207%	10,504,240	3.3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34,240	4.207%	10,504,240	3.3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	0	0.000%

注：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胡连红先生、离任高级管理人员鲁小平先生分别通过

华慧咨询间接持有部分公司股份。此外,根据相关规定和承诺要求,胡连红先生、鲁小平先生本年内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其实际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高管锁定股部分予以自律管理。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 截至本公告日,华慧咨询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一) 股份出具的《股份交易进展告知函》;

(二)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